

二零一零年七月九日
討論文件

立法會民政事務委員會

強化區議會的角色和職能的措施及相關事宜

引言

本文件旨在向委員簡介當局在強化區議會的角色和職能方面的工作進展，以及與地方行政工作有關的事宜。

背景

2. 自行政長官於二零零五至零六年度《施政報告》中宣布有關強化區議會的角色和職能的措施後，當局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就區議會的角色、職能及組成進行了一次全面檢討。其後，當局於二零零七年在四個地區進行先導計劃，並由二零零八年一月起，在全港 18 區推行各項強化區議會角色和職能的措施。這些措施包括邀請區議會參與管理部分地區設施；向區議會增撥資源，以推行社區參與計劃和地區小型工程計劃；加強政府與區議會之間的溝通；以及為區議員提供更多支援。

地方行政高峰會

3. 自二零零八年起，當局定期舉辦地方行政高峰會，提供平台讓政府高層人員與區議員檢視地方行政工作的進展，讓各區議會可在會上分享成功經驗，以及討論影響民生的事宜。

4. 首屆地方行政高峰會於二零零八年五月舉行。高峰會共有六個分組討論環節，探討與市民生活息息相關的課題，包括“和諧社區及文化體育”、“社會福利”、“環境及公共衛生”、“交通房屋”、“發展保育”和“環境保護”。當局於二零零八年八月發表高峰會報告，並於二零零九年一月發表落實措施的進度報告。

5. 鑑於區議員就二零零八年高峰會所提出的意見，二零一零年的高峰會增設四個地區論壇，議題分別為“地區設施管理”、“樓宇管理維修”、“社區參與活動”、“地區小型工程”。這四個論壇於二零一零年六月舉行，參加者約有六百人次，相關的政府主要官員及部門首長均有出席，與參加者交流了意見。有關高峰會的討論事項及討論重點摘要，詳見第七段。我們會參考區議員的意見，在下一屆區議會會期內，進一步改善對區議會的支援，以及強化區議會的運作。

區議會的角色和職能

6. 區議會在地地方行政中擔當十分重要的角色，除了監察政府在地區所提供的服務及推行情況之外，還就各項地區事務向政府提出意見。政府也就全港事務諮詢區議會。區議會透過推行社區參與計劃和地區小型工程項目，推動市民參與地區事務以及體育、藝術和文化發展。由二零零八年一月起，區議會開始參與管理部分地區設施，包括圖書館、社區會堂、休憩場地、體育場所和泳池。

7. 為了定出日後的發展方向，我們在二零一零年六月舉行了多個有關區議會主要職能的地區論壇，並提出以下問題，以供與會者討論：

(a) 地區設施管理

- 如何強化區議會參與管理地區設施，讓設施發揮最大效益，令市民受惠？

- 如何讓區議會更多參與公眾街市和廁所等地區設施的管理？
- 除了“硬件”之外，如何加強“軟件”配套，以鼓勵市民使用這些設施，或更有效地運用設施，以達致更多社會目標？

論壇的討論重點摘要載於附件 A。

(b) 社區參與活動

- 如何聯繫專業團體、商業機構、大專院校等，攜手推展切合地區需要的跨界別計劃？
- 如何擴大觀眾層面，吸引不同背景的市民參與？如何令社區參與活動對社區產生更具體及持續的影響？
- 如何善用地區的資源，例如自然生態及古迹文物，令社區參與計劃更為豐富？

論壇的討論重點摘要載於附件 B。

(c) 地區小型工程

- 如何作出適當的財政安排，確保地區小型工程計劃得以持續推行？
- 如何與推行地區小型工程計劃的相關部門及顧問加強合作和溝通？
- 如何加強各區議會之間的經驗交流？

論壇的討論重點摘要載於附件 C。

政府與區議會之間的溝通

8. 除了地方行政高峰會之外，當局也通過下列途徑，加強與區議會的溝通：

- (a) 安排為公眾提供直接服務的部門的首長出席區議會會議：至今相關部門首長出席了超過 150 次區議會會議。

- (b) 就雙方關注的全港問題舉辦由部門首長主持的簡介會：當局至今舉辦了五個簡介會，包括民政事務總署署長就四個地區推行先導計劃的評估舉行的簡介會、規劃署署長和運輸署署長就香港的策略規劃事宜和交通運輸事宜舉行的簡介會、路政署署長就鐵路及公路的策略發展事宜舉行的簡介會，以及環境局常任秘書長就香港環境保護措施舉行的簡介會。
- (c) 向區議會主席和副主席簡介重要議題：自二零零八年以來，政府官員在區議會正副主席每月例會中，共簡介了 62 項議題。議題列表載於附件 D。
- (d) 就關乎全港的事宜諮詢區議會：自二零零八年以來，當局曾就 80 項關乎全港的事宜諮詢區議會。有關事宜列表載於附件 E。

檢討區議員酬金和津貼安排

9. 區議員現時的酬金和津貼安排包括以下幾項：
- (a) 酬金每月 20,290 元；
 - (b) 實報實銷的營運開支津貼每年 233,544 元，用以支付執行區議會職務所涉及的開支；
 - (c) 非實報實銷的雜項開支津貼每月 4,120 元，用以支付酬酢、個人進修課程、個人保險及小額購物等開支；
 - (d) 實報實銷的開設辦事處津貼，款額為每屆區議會任期 100,000 元，用以支付開設議員辦事處所需的開支，例如裝修、購置設備和家具；以及

- (e) 實報實銷的結束辦事處津貼，款額為每屆區議會任期 72,000 元，用以支付結束辦事處所需的費用，包括僱員的遣散費。

10. 立法會議員由二零零八年十月現屆立法會起享有醫療津貼和任滿酬金的福利。自從二零零八年現屆區議會開始以來，立法會議員、區議員及地方團體都不時要求政府當局為區議員增設醫療津貼及任滿酬金。此外，有些區議員在租用辦事處時有困難，要求政府當局提高區議員的營運開支津貼額，以及要求微調雜項開支津貼和營運開支津貼的涵蓋範圍，以便區議員可充分運用無須課稅的營運開支津貼。

11. 為確保二零一一年區議會選舉候選人在決定參選前知悉議定的酬金和津貼安排，我們已展開有關安排的檢討工作。我們會按照以下指導原則和方法進行檢討：

- (a) 設定酬金和津貼安排的目的，是吸引來自不同界別和階層的人士服務市民；
- (b) 儘管區議員的酬金和津貼由政府支付，但區議員與政府並無僱傭關係；以及
- (c) 任何建議如對某屆區議會議員酬金和津貼安排有重大改變，均應在下屆會期實施。

我們現正以專題小組討論的方式，徵詢區議員對此事的意見。

未來路向

12. 我們會根據推行強化地方行政工作措施的經驗，以及在地方行政高峰會收集到的意見，進行以下工作：

- (a) 制定行動綱領，以進一步強化地方行政計劃；

- (b) 研究如何加強對區議員的支援，並於立法會暑期休會後，盡快向本事務委員會匯報；
- (c) 繼續促進政府當局與區議會的溝通。

民政事務總署
二零一零年七月

2010 地方行政高峰會地區論壇 地區設施管理 討論重點摘要

重點意見

出席的區議員大多認同區議會的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可作為與有關政府部門及地區團體就地區設施的溝通平台。除了設施的「硬件」提升外，區議會在管理配套「軟件」上，應可發揮更大的作用，包括透過其龐大的地區網絡，推廣善用地區設施，以達到推動社區藝術、全民運動，社區融和等目標。

具體意見

民政事務總署

社區會堂

- (一) 社區會堂原有的舞台設計及燈光、音響等設備，未能滿足專業表演團體的需要。建議：
1. 運用區議會小型工程撥款，改善台、燈、聲設施，並邀請中、小型專業表演團體演出，讓社區會堂發揮推廣社區藝術的作用。
 2. 長遠而言，政府應邀請區議會、專業表演團體及地區人士，參與更新社區會堂設施及面積分配表和布局的設計，以確保新落成的社區會堂能夠滿足不同類型的需要。
 3. 增撥人手及資源，提升社區會堂的管理，特別是在燈光及音響方面的技術支援，以及協助專業表演節目的前台服務。
- (二) 各區社區會堂的使用率非常高，訂場申請競爭激

烈，建議增加社區會堂數目。

- (三) 隨着科技的進步，社區會堂可研究設立網上預訂，方便團體申請租用場地設施。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圖書館

- (四) 建議讓區議會更多參與圖書館管理：

1. 與區議會合辦與設施有關及具地區特色的社區活動（例如閱讀計劃、徵文比賽等），讓市民善用圖書館設施，並藉以推廣閱讀風氣。
2. 就圖書館藏書的購買，定期諮詢區議會，令藏書更切合區內讀者的需要，建立具地區特色的館藏。

- (五) 有些地區的圖書館不足，未能滿足市民的需要。

3. 建議增設圖書館，以及在人口多的地區設立分區圖書館。
4. 在更多地區與區議會及地方團體合作，設立更具規模的社區圖書館，將圖書帶到地區內不同角落的讀者手中，從而擴闊閱讀空間。

- (六) 建議定期就圖書館服務諮詢區議會。例如建議在圖書館增加插座，為使用手提電腦的讀者提供充電支援。

康樂設施

- (七) 建議讓區議會更多參與公園及遊樂設施的管理，因應不同區情為市民提供不同的服務，例如：

1. 在年長人口不斷增加的地區，改建區內公園部分設施，提供更多適合長者的休憩設施及活

動。

2. 在合適的地區多提供殘疾及健全兒童一同享用的共融遊樂設施。

(八) 現時康文署管轄的公園訂有許多使用規則，建議徵詢區議會的意見，視乎各區區情，盡量簡化使用規則，讓市民更好地享受休憩設施。

(九) 有些公園鄰近民居，燈光於晚間造成光污染，也浪費能源，建議徵詢各區區議會的意見，視乎個別地區需要（包括公園的位置及使用率等），縮減部分公園晚間開放時間。

體育設施

(十) 建議發揮區議會網絡，聯同地方團體，在體育場館舉辦切合長者需要的社區活動，例如透過招募義務教練，教導長者利用體育場館的設施做有益身體的運動。

(十一) 隨着人口增加，有些地區的泳池設施不足，例如缺乏室內暖水泳池。

文娛設施及綜合活動中心

(十二) 建議在地區興建具規模的中型文化表演場館，增加地區的演藝平台和舉辦活動的場地。例如，在北角邨舊址興建文化場館。

(十三) 建議在缺乏文娛設施的地方，例如南丫島，興建綜合活動中心。

食物環境衛生署

(十四) 建議讓區議會更多參與公眾街市的管理，例如：

1. 檢視街市檔位在未被充分善用的情況下，商販利用這些檔位存貨，再租用街市附近的店鋪經營，衍生經營環境問題。

2. 部份街市，尤其是出入口和通道，未能滿足傷殘人士的需要，應予改善。

(十五) 建議讓區議會更多參與公廁的管理，例如地區環境衛生總監與區議員定期巡查區內公廁的衛生情況。

2010 地方行政高峰會地區論壇
社區參與活動
討論重點摘要

重點意見

- 出席的區議員大多認同社區參與活動應循「延續性」、「專業性」和「包容性」三方面進一步提升及發展，並且應結合地區的特色，包括各區獨特的自然生態及/或歷史文化資源。
- 應加強推廣勞工福利局屬下的各個基金，在條件較差的地區，推動更多扶老救弱的社區關愛共融活動。

具體意見

民政事務總署

為社區參與活動加入新元素

(一) 建議社區參與活動更具延續性：

1. 建議通過社區活動進行人才培訓，例如舉辦導賞員訓練班，使參加者獲得基本技巧，既可參與社區活動，也可繼續服務社區；或舉辦工作坊，讓參加者更好地掌握活動所推廣的訊息；
2. 現時向區議會申請撥款的活動，須於每個財政年度結束前完成，以致大部份活動於財政年度的下半年才可開展。建議區議會撥款可容許活動跨年進行，讓活動安排更有彈性，並且能有較長的時間在社區醞釀和發展，對市民有更大的裨益。

(二) 建議社區參與活動趨向專業性，引入不同的專業團體合辦社區活動，構建跨界別的合作，延伸社區網絡。例如：

1. 舉辦社區參與音樂劇，以地區為故事藍本，由專業藝術團體培訓市民基本技巧，並由市民參與演出；
2. 安排市民參觀地區史跡徑，了解故事背景，在欣賞戲劇後，劇團與觀眾舉行討論會，分享交流觀賞後的感想；
3. 舉辦中樂及舞蹈節目，邀請專業的藝團演出，並設導賞環節。

(三) 建議社區參與活動更具包容性，以建立關愛互助的社區。例如，多安排長者和傷健人士參與各項文化、藝術和康體活動，帶出關愛共融的訊息。

(四) 建議社區參與活動應配合地區特色，例如：

1. 善用地區的天然資源，舉辦各類保育活動和生態旅遊；以及
2. 善用地區的文化歷史資源，舉辦文化歷史旅遊活動，從而提高市民對地區的認識和歸屬感。

加強活動宣傳和推廣

(五) 建議社區參與活動多做推廣工作，例如：

1. 由總署統籌各區活動的全港性的宣傳，以加強推廣活動的成效；
2. 在十八區人流多的地點設置電子屏幕，以宣傳社區活動及區議會的訊息。

(六) 建議定期舉辦有關區議會撥款的簡介會，讓地區團體能夠多了解區議會撥款的申請和使用，以妥善安排活動，並藉此交流舉辦社區活動的經驗和心得。

加強互助委員會的角色

- (七) 互助委員會在地區上發揮凝聚社區力量的作用，在舉辦社區參與活動方面起著重要的角色。
1. 現時區議會撥予互助委員會舉辦社區參與活動的撥款有不少限制，建議放寬有關限制，增加對互助委員會籌辦活動的彈性；
 2. 增加對互助委員會的財政資源，例如調高互委會的每季津貼，及增設一次性的津貼，讓互委會可更有效運作。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康體活動

- (八) 建議康文署配合區議會舉辦更多跨區體育競賽，如十八區長跑活動，以增加市民對社區的認識和歸屬感。
- (九) 建議康文署與區議會合作，發掘一些配合地區特色的體育/康樂活動，例如大埔區可舉辦龍舟活動，以及南區推動風帆運動。
- (十) 現時康文署部份體育場地的使用率較低(例如壁球場和網球場)，但由於康文署的規定，令地區團體無法免費借用空置場地為社區舉辦體育同樂日，為市民推廣康體活動，建議康文署修改現有規定，讓地區團體可免費使用使用率較低的場地去推廣體育活動。

文化藝術活動

- (十一) 建議康文署就區議會舉辦的社區文化藝術活動，提供表演平台，鼓勵地區文化團體參與表演及使用康文署轄下的表演場地，把藝術帶到社區。
- (十二) 建議康文署透過諮詢區議會，協調文娛節目的安

排，在兼顧傳統文娛節目的同時，讓文化藝術節目更加多元化。

(十三) 建議將西九文化區的概念地區化，發揮在地區層面推廣藝術的優勢：

1. 建議區議會多舉辦培養青少年欣賞文化藝術的興趣和能力的活動，拓展觀眾群，進一步發展文化軟件。

2. 為長者提供免費欣賞表演藝術的機會。

勞工福利局/社會福利署

社區關愛活動

(十四) 建議加強「社區投資共享基金」、「攜手扶弱基金」及「兒童發展基金」的宣傳推廣，讓更多地區團體認識和申請，為弱勢社群提供適切的協助。

(十五) 建議增加社區資源予地區團體，舉辦以地域為本的綜合支援服務和社區關愛活動，協助弱勢社群融入社區。例如，舊樓林立的地區是單身長者、低收入家庭、新來港人士聚居的地方，建議勞工福利局引導其屬下的基金在條件較差的地區推動更多扶老救弱的社區關愛共融活動。

(十六) 建議進一步加強社區保姆計劃，讓更多有需要的家庭受惠。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漁農自然護理署/民政事務總署

(十七) 建議全民參與保護樹木，加強社區參與保育樹木的意識。透過政府相關部門提供協助，讓市民獲得基本辨識樹木的知識，可協助舉報懷疑有問題的樹木。

2010 地方行政高峰會地區論壇
地區小型工程
討論重點摘要

重點意見

出席的區議員大多認同地區小型工程計劃在 18 區全面推行兩年多，漸見成效。計劃有助改善地區環境和設施，惠及市民大眾，值得肯定和持續推行。區議員主要就地區小型工程的管理保養安排、現金流安排、定期合約顧問的工作及區議會之間的交流發表了意見。

具體意見

管理保養

(一) 隨著地區小型工程項目相繼完成，管理保養工作相應增加。建議：

1. 增加經常性開支撥款，應付日益增加的管理保養費用。
2. 將管理保養等工作外判予私人承辦商。
3. 區議會在考慮推行工程項目時，應同時考慮經常性開支的需求。盡可能將新增設施交由相關部門自行調撥資源管理保養，並作定期檢討。

現金流

(二) 如部分工程項目在財政年度內進度未如預期，區議會在該財政年度的工程撥款便不能盡用。建議：

1. 研究以營運基金形式運作，把每年未用完的工程撥款撥到下一財政年度，讓區議會繼續使用。
2. 工程代理人應盡量避免工程延誤，以致影響下一年

度的現金流。

定期合約顧問

(三) 定期合約顧問透過政府統一招標聘用，其收費雖然已反映市場合理價格，但有部分議員仍感到收費高昂。建議：

1. 向區議會提供工程細項費用及有關資料。
2. 參考其他工務部門的工程顧問收費。
3. 政府另撥資源增聘民政事務總署及地區民政事務處工程組的人手，處理較簡單的工程項目，減低區議會在定期合約顧問費方面的支出。
4. 研究按工程支出預算聘用不同等級的顧問，將較簡單的工程項目交予收費和等級較低的顧問。

(四) 定期合約顧問偏向投放人力資源在工程預算較高的項目，以賺取更高的顧問費用，影響工程預算較低的項目的進度。建議：

1. 加強監察定期合約顧問表現。
2. 向區議會提供工程細項費用及有關資料。

(五) 定期合約顧問在配合區議會推展工程方面有改善空間。建議：

1. 要求定期合約顧問向區議會多作會前匯報，讓區議會適時掌握工程進度，減少需要在大會上討論及修改工程範圍的機會。
2. 研究聘用定期合約承建商，按其提供的合約單價表的價格承接設計相近的工程項目(例如避雨亭/涼亭)，省卻逐項工程招標的程序。

3. 加強政府部門間的協調和溝通，儘早就工程項目給予意見，以確定工程可行性。

區議會之間的交流合作

- (六) 加強各區議會之間的交流和合作。建議舉辦工作坊，讓各區議會交流推展地區小型工程的心得。

於每月區議會正副主席例會所討論過的議題
(截至2010年6月)

1. 資助市民自置居所公眾諮詢
2. 市區重建策略檢討 — 「建立共識」階段
3. 《土地(為重新發展而強制售賣)(指明較低百分比)公告》及《2010年建築物(修訂)條例草案》
4. 重建發展策略檢討及《土地(為重新發展而強制售賣)條例》
5. 優化建築設計 締造可持續建築環境 - 社會參與過程
6. 中環新海濱城市設計研究及公眾設施
7. 醫療改革公眾諮詢
8. 2009-10 疫苗接種計劃
9. 防疫注射計劃:人類豬型流感、肺炎球菌及季節性流感
10. 長者醫療券試驗計劃和流感疫苗資助計劃 2008-09
11. 在公共運輸交匯處劃定禁止吸煙區
12. 道路安全議會與區議會的伙伴計劃
13. 「向安全健康出發」- 香港安全社區的發展
14. 廢電器電子產品生產者責任計劃公眾諮詢
15. 空氣質素指標檢討 - 公眾諮詢
16. 公眾教育計劃以支持及配合塑膠購物袋環保徵費及建築物能源效益資助計劃

17. 康復政策及康復計劃的策略方向
18. 救護服務：救護車調派分級制
19. 打擊青少年毒品問題
20. 2008-09 年度財政預算案諮詢
21. 2009-10 年度財政預算案諮詢
22. 2010-11 年度財政預算案諮詢
23. 2009-10 施政報告－發展局的工作
24. 二零一二年行政長官及立法會產生辦法建議方案
25. 簡介香港政制發展及西九龍文娛藝術區發展計劃
26. 香港非物質文化遺產普查
27. 推動社區文化藝術
28. 藝綻@冬日
29. 「香港品牌」檢討
30. 多元化社區活動市場推廣運動
31. 地區小型工程計劃
32. 大廈管理專業服務計劃
33. 2008 地方行政高峰會
34. 2010 地方行政高峰會
35. 香港參與 2010 年上海世界博覽會的情況

36. 東亞運動會
37. 香港奧運文化廣場及主題廣場
38. 2008年奧運會馬術比賽籌備工作簡介
39. 北京2008年奧運會香港區火炬接力
40. 家庭議會開心家庭運動
41. 青年廣場簡介
42. 微調中學教學語言
43. 2009-10年強積金投資教育推廣計劃
44. 法定最低工資
45. 政府向合資格強積金/公積金計劃成員的帳戶注款的安排
46. 強制實施《建築物能源效益守則》公眾諮詢的進展
47. 競爭法詳細建議的公眾諮詢
48. 香港電台：履行公共廣播機構的新使命
49. 數碼地面電視廣播的新發展
50. 《淫褻及不雅物品管制條例》檢討第一輪諮詢工作
51. 「香港郵政通函郵寄服務」的「不收取通函」安排
52. 當前香港的政治、社會和經濟形勢
53. 樹木管理專責小組報告
54. 首長級公務員離職就業檢討諮詢

55. 巴士路綫重組
56. 檢討路旁展示非商業宣傳品管理計劃
57. 延長公共圖書館開放時間計劃
58. 香港賽馬會「光輝歲月流金頌」活動
59. 社區投資共享基金
60. 公民教育委員會與區議會協作
61. 申訴專員的職能及工作簡介
62. 婦女事務委員會與區議會就婦女議題的交流和協作

第三屆區議會任期內諮詢區議會的全港事宜
(截至 2010 年 5 月)

- 1 香港 2009 東亞運動會
- 2 樹木管理專責小組報告
- 3 《2012 年行政長官及立法會產生辦法》諮詢文件
- 4 二零一一年人口普查的試驗性統計調查簡介
- 5 微調中學教學語言
- 6 《救護服務：救護車調派分級制》諮詢文件
- 7 2009/10 年度防疫注射計劃
- 8 人類豬型流感簡介
- 9 人類豬型流感疫苗接種計劃
- 10 長者醫療券試驗計劃
- 11 流感疫苗資助計劃
- 12 掌握健康 掌握人生 —— 醫療改革諮詢文件
- 13 私營醫院發展
- 14 醫院管理局 2009/10 年度工作計劃
- 15 校園驗毒計劃

- 16 推行短期食物援助服務計劃
- 17 擬議《食物安全條例草案》
- 18 在食肆推廣健康飲食計劃
- 19 推行停車熄匙的立法建議
- 20 擬議廣深港高速鐵路香港段
- 21 沙田至中環線(沙中線)工程計劃和觀塘線延線建議
- 22 港珠澳大橋 - 香港接線及香港口岸及屯門至赤鱸角連接路
- 23 蓮塘／香園圍口岸的發展
- 24 新界區行車速度屏諮詢文件
- 25 中環新海濱城市設計研究第二階段公眾參與
- 26 在私人發展項目內提供公眾設施
- 27 《建築物管理(第三者風險保險)規例》簡介
- 28 強制實施《建築物能源效益守則》的公眾諮詢
- 29 長者維修自住物業津貼計劃
- 30 新自然保育政策下的公私營界別合作試驗計劃
- 31 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轄下建築物能源效益資助計劃
- 32 文物保育工作匯報、維修資助計劃與 1 444 幢歷史建築評估工作
- 33 文物保育工作匯報與藍屋建築羣、虎豹別墅及景賢里活

化項目

- 34 文物保育工作匯報與前粉嶺裁判法院活化項目
- 35 文物保育工作匯報與舊大埔警署活化項目
- 36 香港非物質文化遺產普查(第一期)
- 37 活化再用中區警署
- 38 善用工業大廈配合香港不斷轉變的經濟和社會需要
- 39 市區更新地區願景研究
- 40 全方位維修計劃進度及未來方向
- 41 邀請參與《市區重建策略》檢討伙伴合作計劃
- 42 升降機安全規管措施
- 43 《升降機及自動梯(安全)條例》(第 327 章)修訂建議—公眾諮詢
- 44 廢電器電子產品生產者責任計劃諮詢文件
- 45 小型工程監管制度
- 46 《最低工資條例草案》簡介
- 47 兒童身心全面發展服務進度報告
- 48 精神健康社區服務
- 49 凝聚地區力量 建構共融社會—支持殘疾人士全面融入社會
- 50 鄰里支援幼兒照顧計劃簡介

- 51 2009-10 年度康復服務公眾教育活動
- 52 2009 年十八區公民教育活動資助計劃
- 53 優質長者服務計劃簡介
- 54 建議設立香港地質公園
- 55 空氣質素指標檢討公眾諮詢
- 56 檢討及制定海水水質指標第一階段公眾諮詢
- 57 保育中華白海豚
- 58 禁止在海岸公園商業捕魚
- 59 節能技術和水冷式空調系統計劃簡介
- 60 為發展綜合廢物管理設施進行選址研究
- 61 社區投資共享基金
- 62 香港環保節 2008
- 63 建議進一步加強規管在私人土地擺放被棄置的拆建物料
- 64 廢物源頭分類計劃
- 65 推行數碼地面電視廣播
- 66 敷設 VSNL 跨亞洲海底通訊電纜
- 67 “普及體育研究 — 香港市民參與體能活動模式”研究報告及跟進工作計劃
- 68 促進街頭藝術表演發展的試驗計劃

- 69 延長全港公共圖書館開放時間
- 70 香港公共圖書館電子圖書簡介
- 71 檢討在公眾遊樂場內設立指定吸煙區的安排
- 72 公眾泳池定期清洗計劃
- 73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徵詢在公眾遊樂場內開放部分地方讓市民帶狗隻進入
- 74 食物環境衛生署改善香港環境衛生的策略和工作
- 75 小販發牌政策檢討
- 76 對付街頭販賣活動的執法行動
- 77 加強地區防治蟲鼠宣傳和公眾教育工作
- 78 香港公眾街市設施的供應
- 79 加強婦女事務委員會和區議會的協作
- 80 2009-10 年度強積金投資教育推廣計劃